

福

田



335

正 佛 教 月 誌 正

本期目錄

封面・紋木念珠 大明攝

1・佛教月誌

2・元・天如則著《淨土或問》要義(三) 明・雲棲禪宏編

7・金光明經之要義(一) 明了

11・寶地房證真所見如幻影般的「圓頓止觀」(三) 佐藤哲英著 依觀譯

14・《解能量論》法云釋序 宗峰

19・從辯論術邏輯到知識論的發展(三) 林維明

23・遊行經的教示(一) 何世亮

26・法庭佛語(二) 業與宿命 證義

28・天竺巡禮 南船

31・歇龍石 月中雲

32・湛然詩鈔

33・一〇三年四月份會務報告

封底・舊照——100年2月9日道海長老蒞臨藏經樓合影

- 1. 佛教弘誓學院
- 2. 法鼓佛教學院
- 3. 淨覺瑜伽大學暨佛學院
- 4. 圓光佛學院
- 5. 華嚴專宗研究所
- 6. 佛學院招生

元・天如則著《淨土或問》要義（三）

明・雲棲祿宏編

提問十六：

問曰：往生之說其旨昭然，但今之學者不能曉了，千萬人疑道，極樂遠隔十萬億國，臨命終時恐難得到，復何策以曉之？

答曰：天台大師《十疑論》云：十萬億刹土爲對凡夫肉眼生死心量說耳！但使衆生淨土業成者，臨終在定之心即是淨土受生之心。動念即是生淨土時，爲此《觀經》云：彌陀佛國去此不遠。又業力不可思議，一念即生，不須愁遠。何難到之有哉？汝若不修淨業要到極難，淨業若成要到極易，但辨肯心，決不相賺。

提問十七：

問曰：不修淨業要往生極難，此誠言也。何故前舉逆惡凡

夫臨終亦生，吾未聞其詳，且有疑，請詳釋之。

提問十八：

問曰：五濁惡世，人皆有罪，縱未造五逆重罪，其餘罪業

之疊華，燭火微光，爇萬仞之積草。

智顥《觀經疏》曰：以念佛除滅罪障故，即以念佛爲勝緣也。余詳經意，即是念佛滅罪而生。然以《疏》有三義：一者或問，如何以少時心力而能勝終身造惡耶？曰心雖少時，而其力猛利，是心勇決名爲大心。以捨身事急故，如人入陣不惜身命名爲健人也。二者此雖造惡，或現世曾修三昧故，臨終勸念佛，定心易成，亦是乘急戒緩人也。縱現世不修三昧，亦是宿種今熟，以宿善業強故，臨終遇善知識，十念功成也。三者若非宿種，又非現修，則其念佛之時，必有重悔，故永明法師曰：善惡無定，因緣體空，迹有升沈，事有優劣。真金一兩勝百兩

孰能無之，苟不懺悔消滅，但只臨終念佛能往生乎？

答曰：亦得生也。此乃全藉彌陀不思議之願力也。《那先經》云：如持百枚太石置於船上，藉船力故石不沒水，若無其船，小石亦沒。喻世人一生造惡，臨終念佛不入泥犁。若非念佛，雖作小惡，亦入泥犁，況大惡乎？船喻佛力，石喻惡業，故昔人有帶業而生之說，四種淨土亦說具感染者亦得生同居淨土也。

《西資鈔》云：得生淨土，是假他力，彌陀願攝，釋迦勸讚，諸佛護念，如渡大海，既得巨舟，仍有良導，加以便風，必能速到彼岸也。若其不肯登舟，遲留惡國者，誰之過歟。

提問十九：

問曰：前云，博地凡夫便階不退，此必已無惡業者也。今此帶業而生，能不退乎？

答曰：例皆不退。經云：其有生者，悉住正定之聚。又云：衆生生者，皆是阿鞞跋致（不退）。又《十疑論》云：有五種因緣能令不退。一者阿彌陀佛大悲願力攝持故不退；二者佛光普照，菩提心常增長故不退；三者水鳥樹林風聲樂音皆說苦空，聞者常起念佛念法念僧之心故不退；四者彼國純諸菩薩以

爲良友，無惡緣境，外無外道鬼魔，內無邪三毒等，煩惱畢竟不起故不退；五者生彼國者壽命永劫，共佛齊等故不退也。

提問二十：

問曰：一生造惡，臨終念佛，帶業往生，又無退轉，此彌陀願力誠乎，不可思議矣。然則我於生前，且做世間事業，直待臨終念佛，可乎？

答曰：苦哉！苦哉！何等愚謬之言也。砒霜釀酒，毒中之

毒。今汝此言毒於砒霜釀酒者也。非持誤自己，亦誤天下僧俗善男善女。向所謂逆惡凡夫臨終念佛者，乃是宿有善根福德因緣，方遇知識，方得念佛，此等僥倖，萬萬人中無一箇半箇，汝將謂人人臨終有此僥倖哉。《群疑論》云：世間有十種人，

臨終不得念佛，一者善友未必相遇故無勸念之理；二者業苦纏身不遑念佛；三者或偏風失語，不能稱佛；四者狂亂失心，住想難成；五者或遭水火，不暇至誠；六者遭遇豺狼，無復善友；七者臨終惡友，壞彼信心；八者飽食過度，昏迷致死；九者軍陣鬪戰，奄忽而亡；十者忽墜高巖，傷壞性命。如此等十種之事，皆是尋常耳聞眼見，不論僧俗男女，人皆有之，或宿業所招，現業所感，忽爾現前，不容迴避。爾又不是神通聖人有

宿命通能知臨終有業無業，又不是有他心天眼能知臨終好死惡死，如上十種惡緣忽然遭著一種，便休了也。

當思人生於世能有幾時，石火電光眨眼便過，趁此未老未病之前，抖擻身心，撥棄世事，得一日光景，念一日佛名，得一時工夫修一時淨業，由他臨命終時，好死惡死我之盤纏頂辦了也。我之前程穩穩當當了也。若不如此，後悔難追，思之思之。

提問二十一：

問曰：人心易進易退，一聞警策，勇猛精勤，忽於目前逢一障難，便轉念頭別求方便，都道淨業只是身後之事，於今日前無所利濟，從此身心一時放退，是亦無怪其然耶？

答曰：汝之所見未廣也。豈不見經中道曰：受持佛名者，現世當獲十種勝利：一者晝夜常得一切諸天大力神將河沙眷屬隱形守護；二者常得二十五大菩薩如觀世音等及一切諸菩薩常隨守護；三者常得諸佛晝夜護念。阿彌陀佛常放光明攝受此人；四者一切惡鬼若夜叉若羅刹皆不能害；五者火難水難冤賊刀箭牢獄橫死狂生悉皆不受；六者先所作惡業悉皆消滅；七者夜夢正直，或復夢見阿彌陀佛勝妙色像；八者心常歡喜，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九者常爲一切世間人民恭敬供養，

歡喜禮拜，猶如敬佛；十者命終之時心無怖畏，正念現前，得見阿彌陀佛及諸聖衆持金蓮華接引往生。

經文具載，乃佛口所宣也。既是現生來世皆有利益，然則世出世間要緊法門，無如念佛者矣。

提問二十二：

問曰：念佛法門多須撥棄世事。今世網中人，間有境緣順便身意安閑則可依此而行，若世事不容撥棄者，又當何以教之。

答曰：世網中人若是痛念無常用心真切者，不問苦樂、逆順、靜鬧一任公私幹辦迎賓待客，萬緣交擾，與他念佛，兩不相妨，朝也彌陀，暮也彌陀。世緣輕者每日或念三萬聲或一萬聲或三千聲或一千聲，定爲日課，無閑者每日晨朝必須十念。

積久功成，亦不虛棄。

念佛之外，或念經禮佛懺悔發願，種種結緣作福，隨力布施，修諸善功以助之。凡一毫之善皆須回向西方，如此用功，非惟決定往生，亦增高品位矣。

提問二十三：

問曰：泛言念佛未有其方，且十念回向之法亦所未諭，請詳示之。

答曰：念佛者，或專緣三十二相。繫心得定，開目閉目常得見佛。或但專稱名號，執持不散，亦於現身而得見佛。稱佛之法必須制心不令散亂，念念相續繫緣佛號，口中聲聲喚阿彌陀佛。以心緣歷，字字分明，稱佛名時，無管多少，並須一心一意，心口相續，如此，方得一念滅八十億劫生死之罪，若不然者，滅罪良難。

十念者，每日清晨，面西正立合掌，連聲稱阿彌陀佛，盡一氣爲一念，如是十氣名十念。但隨氣長短，不限佛數多少，唯長唯久，氣極爲度，其佛聲不高不低，不緩不急，調停得中，如是十氣運屬不斷，意在令心不散專精爲功，故名爲十念者。

問曰：圓觀之修，惟心之念似乎上器之行門，倘根器之不對，則功行之難行，今吾自揣其根觀吾所好，惟在專持名號，暇則或加禮拜懺悔而已，師以爲如何？

答曰：善哉！善哉！汝知量矣。觀汝之言，正合善導法師之專修無間之說矣。專修者，謂衆生障重，境細心麁，識闊神飛，觀難成就，是以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號。正由稱名易，故相續即生，若能念念相續，畢命爲期，十即十生，百即百生，何以故？無外雜緣得正念故。

無間修者，身須專禮阿彌陀佛，不雜餘禮；口須專稱阿彌陀佛，不稱餘佛，不誦餘經，意須專想阿彌陀佛，不雜餘想。善導法師云：觀其專修無間之說，要緊只在念念相續。孤山智圓法師亦云：不可等閑發願，散亂稱名。永明法師云：直須一心歸命盡報精修，坐臥之間常面西向，當行道禮敬之際，念佛發願之時，懇苦翹誠，無諸異念。

提問二十五：

問曰：念念相續之修，豈非余所願也。奈何定力未成，念病苦，心不貪戀亦不顛倒，如入禪定，佛及衆聖手持金台來迎接我，如一念頃生極樂國。

提問二十四：

來去千萬里，又或惹著一毫世事，便是五日十日半月一月擺脫

不去，豈特間斷而已哉。恤之可慚，思之可慟，又當何策以治之？

答曰：嗚呼，此天下學者之通病也。汝當間斷之時，若不痛加鞭策，則專修無間之念永無成就之期。鞭之策有三：一曰報恩，二曰決志，三曰求驗。

第一報恩者：既修淨土，當念報恩。佛恩。國恩、父母及師長恩。僅就父母恩言，不孝之罪當墮地獄。然則一念間斷之心便是地獄業也。又不蠶而衣，不耕而食，僧房臥具受用現成，爾當勤修淨業，圖報信施之恩。念念間斷，淨土不成。淨土不成，酬償有分。然則一念間斷之心便成畜生業也。

第二決志者：若學專修，志須決定。吾人一生參禪既不悟，及乎看教，教又不明，弄到如今，念頭未死。又要說幾句禪，又要說幾句教，又要寫幾箇字，又要做幾首詩。情掛兩頭，念分四路。祖師道曰：毫釐繫念，三塗業因。志無決定，情念多端。因此多端間斷正念。然則一念間斷之心，便是三塗羈鎖業也。

第三求驗者：既學專修，當求靈驗。爾如今髮白面皺，死相現前，知道臨終更有幾日，須在目前便要見佛。如廬山慧遠

法師，一生之中三度蒙佛摩頂。懷感法師稱念佛名便得見佛。

少康法師唱佛一聲衆見一佛從口飛出，唱佛十聲則有十佛從口飛出，如貫珠焉。此等靈驗萬萬千千，爾若心無間斷，見佛不難。間斷心生，決不見佛。既不見佛，與佛無緣，既無佛緣，難生淨土。淨土不生，必墮惡道，然則一念間斷之心便是三塗惡道業也。戒之戒之，如上三策，當自痛鞭，使其念不離佛，佛不離念，感應道交現前見佛。既見樂邦之佛，即見十方諸佛。既見十方諸佛，即見自性天真之佛。既見自性天真之佛，亦得大用現前，然後推其悲願，廣化一切衆生。此名淨土禪，亦名禪淨土也。然則永明法師所謂有禪有淨土，猶如帶角虎。現世爲人師，來生作佛祖，豈不驗於此哉！（《大正藏》47，頁292上—302下）。

註：天如則元代禪宗僧人，其師中峯明本，一師拒大利之招請故其著《語錄》無上堂、入堂之語。著有《天如和尚語錄》、《宗乘要義》及《淨土或問》等，至至正十四年（一三五

四）由雲棲寺株宏法師改編。

（2012.3.15明了節錄）

金光明經之要義（一）

• 明了

一、傳法慈覺大師宗願於《金光明經》序云：

夫靈心絕待，泯萬物而獨存，妙行難思，諸緣普現，則實際理地，雖不受一毫，而事相門中不捨於一法，故如來出世說《金光明經》依清淨心建解脫行，顯出塵之經卷，永廓迷情，示伏藏之寶王，頓圓大用。

夫以信相（菩薩）爲起教之人，則菩薩無滯空之行，於堅牢有贊空之頌，則法身非有相之求，性相該通，有無互建則一經之要義在於斯。

至於明諸佛「法性」之源，探如來壽量之本，金光普照，

發揚一切智門，金鼓騰聲顯示無邊妙用，則菩薩發行之源也。

懺除罪障，本如夢之法門，讚歎如來，舉修行之妙果。摩訶薩埵之飼虎，能捨能行。長者流水之濟魚，有始有卒，則菩薩依真之行也。（《大正》16，頁335上）。

大師認爲本經「依清淨心，建解脫行」，以清淨心融會「

空有」與「性相」之爭，爲本經之要義。

二、「口嚴寺沙門釋彥琮法師於《合部金光明經》序云：

《金光明經》者，教窮滿字，金鼓擊於夢中，理極真空，寶塔踊於地上，三身果備，酬昔報之無窮，十地因圓，顯彙修之具足，所以經王之號，得稱於斯。（《大正》16，頁359中）。

彥琮法師以本經是圓教（滿字）之真空教理，故「十地因圓」與「彙修具足」，才能稱爲本經爲諸經之王。

本經是否是「圓教」和「圓因」，判教專家天台大師著《金光明經玄義》「判教」中云：

1. 新本云：欲生人天，欲得四果支佛，欲得佛，皆應懺悔滅除業障，安處「方等」，其義無疑。

難者言：新本云，法界無異乘，此害於通義。（智者大師云）然方等滿字，通別、通、圓（教），此旨非妨。

故本經智者大師判爲云：

如此斟酌五味明義，則第三生酥攝。若四藏明義，則雜藏

攝。四教明義則通教攝。通教之中即得論帶別（教）明圓

（教）也。（《大正》39，頁12中）。

三三論宗吉藏大師著《金光明經疏》認本經之要義云：

法界幽寂壽無長短，至人絕慮，有感必通，大權方便，任

機應說。是以四佛現室，宣說常住之旨。

菩薩感夢說懺悔之方，因兼二善總該萬行。果昇靈覺，壽等虛空，所以十地遵修此理。四王歎護經德，依經講說，障難消散，託法願求，福樂隨心，故此經以「正法中道」爲體，三點「四德」爲宗。（《大正》39，頁160上—中）。

大師接著解釋本經之宗旨云：宗極表三種三法，一表三身佛果，二表涅槃三德，三表三種佛性。表三身者，「金」體真實譬法身佛，「光」用能照譬應身佛，「明」能遍益猶如化身。

第二譬三德者，以「金」體四義譬法身四德。色無變如「常」，體無染如「淨」，轉作無礙如「我」，令人富貴如「樂」也。

次「光」有二義，能照能除如「般若」，次明有兩義，無

闇廣遠如「解脫」，總無衆患。

第三表三種佛性者，「金」體本有，如道前正因，「光」用始有，如道內了因，「明」是無闇，如道後至果。以金等三義，譬三種三法，故言金光明經也。（《大正》39，頁160中）。

大師以「正法中道」爲體，「四德」（註：常樂我淨）爲宗，亦以「懺悔罪障」爲修行爲主。此爲大師之本經要義。四天王宗智者大師於其著《金光明經玄義》開章即言本經之要義云：

此金光明甚深無量，太虛空界，尚不喻其高。……以金爲名，名蓋衆寶之上，以「法性」爲體，義則如來所莊嚴，菩薩深妙功德以爲宗，照曜諸天心生歡喜以爲用，故文號經王。教攝衆典，故唯貴爲名，唯極爲體，唯深爲宗，唯大爲用，唯王爲教，所以不二之體，常爲四佛世尊之所護持，三世十方亦復如是。（《大正》39，頁1上）。

大師以本經要義在「法性」之內涵，故用十種三法作大篇幅詮釋法性之義。《玄義》云：

十數者，謂三德、三寶、三涅槃、三身、三大乘、三菩提、三般若、三佛性、三識、三道也。

此十種三法可順逆兩番生起，云：

初，從無住本立一切法。如何從「無住」本立一切法？大

師說：

夫三德者，名祕密藏。祕密藏顯由於三寶，三寶由三涅槃，三涅槃由三身，三身由三大乘，三大乘由三菩提，三菩提由三般若，三般若由三佛性，三佛性由三識，三識由三道。此從法性立一切法也。

若從「無明」爲本立一切法者，一切衆生無不具於十二因緣，三道迷惑，翻惑生解，即成三識。從識主因即成三佛性。從因起智即成三般若，從智起行即成三菩提，從行進趣即成三大乘。乘辨智德即成三身，身辨斷德即成三涅槃，涅槃辨恩德利物即成三寶。究竟寂滅入於三德，即成祕密藏也。

是爲逆順次第，甚深無量義。（同上，頁2中—下）。

前諸師言本經要義在「清淨心」、「空」、「正法」及「中道」等，而智者大師言「法性」，其義是同乎？《玄義》云：

引經者，〈序品〉云：如來遊於無量甚深法性；〈鬼神品〉云：若入是經即入法性；〈空品〉云：故此尊經略而說之，說於空，即如也。〈讚佛品〉云：知有非有，本性空寂，當達此等，皆體之異名。（同上，頁11上）。

法性有異名，有中道、空、般若、實相、如、真如等，但

義同也。

五宋代天台宗學者以爲《金光明經》雖然思想在「法性」，且修持需「觀心法性」，故「觀心」是本經之要義。知禮法師依據智者大師《金光明經玄義》詮釋，著有《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拾遺記》云：

(一)若聞上來種種釋金光明，不觀己心者，即多聞無慧句也。○若但觀心不聞圓融說者，即有慧無聞句也。

能攝上來無量甚深十種三法，觀於心性顯金光明者，即有聞有慧句也。（《大正》39，頁30中）。

智者大師以十種三法解釋《金光明經》「法性」之內容，知禮法師以十種三法觀成即是《金光明經》之「有聞有慧」圓融說法。

(二)觀法：

1. 約離性，先觀內心：

上定三字非譬是法，法性可貴，名之爲金，法性能照名之爲光，法性能益，名之爲明。今用此義觀於識心，若心不具金光明義，那可於心觀於法性？

約貴論金，欲顯心貴，先於萬物，推人爲貴。從劣至勝，見心不昧名爲靈智。靈智雖貴而通四陰分於王數。今獨推王而爲貴，識心既貴，故觀心王即法性金。

2. 約照論光：

光有勝劣，故先就劣比至心識，最得名光，是故觀心即法性光。

3. 約益論明：

即能充益色等四陰，益色陰者，良以色心性不二故，色隨心轉。《大品》云：佛現色像無邊，皆由般若性周遍故，色淨亦然，亦能等者。

心王若正，心數亦正，化轉塵勞心數衆生，故心能益，是以觀心即法性明。

此約心有貴等三義，故觀於心，顯金光明法性三法，此文即是離性爲三也。（《大正》39，頁31中）。

以上是「金光明」三字之分別觀法，若三字以融會觀法，法師說：

若知心無心爲光知想，行無想行爲明等，意云：識陰金光明顯，則一切法皆金光明，故以王數、心法、實假、正依及一切法，從狹至廣，迭顯光明功修之德。

對於一（法性）以成（十種）三法，知心無心爲光者，即以三智觀於識心，見金光明之體。識心相寂故云知心無心，其能知者實是三智，今但合爲一觀照智，故唯名光，知想無想行為明者，旣以合一觀照之智，知此心王即實相。

無心王想爲光，則任運有合一方便智，知心數實相，無心數相爲明，此以知王知數而爲光明也。……又以正報對於依報，論於光明。又約正報一切法，論於光明，義悉如是。

言一切法者，即假入實法及以依報，各有相性體力作因緣果報本末究竟等法也。由此觀識，金光明顯，故於諸法任運觀成，亦彰顯諸法一一是金，一一是光，一一是明。

湛然尊者《止觀義例》云：修觀次第必先內心，內心若淨，以此淨心遍歷諸法任運混合。（同上，頁31中一下）。

宋代天台宗內有孤山智圓法師作本經之解釋，但知禮法師以爲其文「旣審所承能破義墮，經十餘載別構四意重斥斯文，一謂詞鄙，二謂義疏，三謂理乖，四謂事誤」，……「良由昧此觀心深義」。意是智圓法師之詮釋本經無「觀心」（頁29中一下）之修持方法，故特別重視觀心之重要性，也是本經之要義。

寶地房證真所見如幻影般的「圓頓止觀」（三）

佐藤招英 観 譯著

六

依據湛然《止觀輔行》所載，天台大師於隋·開皇十四年講說「止觀」，在筆錄其講說的章安尊者灌頂再三再四修治而成現行的《摩訶止觀》之前，其過程是經過第一本、第二本與第三本等三個階段，就國清寺教團而言，在湛然時期，可能有此三種「止觀」之異本，《止觀輔行》雖僅只引用第一本與第二本，但在《輔行》中，揭出「止觀」三本的組織之異同。證真在《止觀私記》揭出如次「唐摺本止觀緣起」之史料：

唐摺本止觀緣起云：第二本及圓頓止觀章安禪師三四治定

云云。或云：第二本有二。一荊州本，二陽州本，其文有

異。云云「止觀私記一本」（佛全，二二，七八八a）

據此可知，天台山國清寺系統本之外，另有陽州本或荊州本之異本，事實是否果真如此，不得而知。奈良時代的天平勝寶五年（七五三），從陽州赴日的鑒真和尚（六八八—七六三），

可知是天台大師講說《法華玄義》、《摩訶止觀》時的荊州玉

捲入八部八十六卷天台典籍，此中有「天台止觀法門」十卷，此乃《唐大和上東征傳》所載。此鑒真所攜本，其門人法進的《沙彌十戒疏》載為「大止觀」十卷，入唐以前的最澄隨即予以抄寫，作為研究天台之資料。最澄「守護國界章」卷上之下云：招提真大和上並東大寺法進僧都，及普照法師等將來第二本圓頓止觀十卷案，江州梵釋寺一切經內所寫正本云云。

涅槃第八云：凡夫如乳，須陀洹如酪，斯陀含如生酥，阿那含如熟酥，阿羅漢辟支佛佛如醍醐。（大正，七四，一

六五b）

其後此一系統之「止觀」情形如何，全無消息。赴日之前的鑒真是在長安實際寺從弘景受戒。關於此戒師弘景，《大周刊定目錄》卷末（大正，五五，四七五c）有如次之記載：

翻經大德 荊州玉泉寺弘景

泉寺系之學者。鑒真突然注意到天台學，將八十六冊的天台典

籍攜入日本的動機，恐是受此玉泉寺天台學者弘景影響。如此

之推測若是正確，則鑒真所攜入的《天台止觀法門》與爾後最

澄從天台山帶回的國清寺系統本應屬不同系統，恐是「唐摺本緣起」中所說的荊州本或陽州本。

證真在「法華三大部私記」中，以一三四則引文所介紹的「圓頓止觀」，顯然不是湛然所說的第二本，而是不同系統之別本。若是如此，可以推測傳教大師所抄寫的，在他入唐以前用於研究天台的鑒真攜入本，直至鎌倉時代還保存於叢山之古經藏。此即證真之所依用者。如此的推測想必無誤，但缺乏任何可以佐證之資料。依據傳教大師的《守護國界章》所載，鑒真攜入的「圓頓止觀」，其唯一特色是其中有《涅槃經》卷八所載「凡夫如乳，須陀洹如酪，斯陀含如生蘇，阿那含如熟蘇，阿羅漢、辟支佛佛如醍醐」之經文。茲從現行的《摩訶止觀》探其對應文如次：

今用涅槃五譬，釋成此意。第六云：凡夫如乳，須陀洹如酪，斯陀含如生酥，阿那含如熟酥，阿羅漢辟支佛佛如醍醐。（大正，四六，三三〇）

故難以依據此文之存在而決定鑒真攜入本之特色。證真所見的「圓頓止觀」不僅與現行《止觀》的本文甚有異同，與湛然所說的第二本也不同，而是較近於第一本，是具有原初形態的「

止觀」，因此，可以推測是鑒真所攜的荊州本或陽州本。

七

茲將上來所述要約如次：

①鎌倉初期，叢山學者寶地房證真持有名爲「圓頓止觀」的「止觀」之別本。

②證真在「法華三大部私記」中，屢屢引用此「圓頓止觀」，《止觀私記》引用一〇七次，《玄義私記》十九次，《法華疏私記》八次，合計一三四次。

③證真以外，此「圓頓止觀」是任何人之著作隻字片紙皆不曾引用之文獻，是鎌倉初期突然出現，又突然消失的如幻影般的文章。在探索「止觀」之原初形態上，是珍貴的文獻。

④證真所見的「止觀」之別本，是具有「圓頓止觀」之題號的十卷本，卷首的序文以「止觀明靜前代未聞」開始，無論是付法相承，或三種止觀，或無漏總中三等問答都與現行之《摩訶止觀》相同。

⑤其五略十廣的正說段若與現行的《止觀》相較，有「上五卷文相極略」之文，大意章之五略，在現行之《止觀》篇幅佔二卷，但「圓頓止觀」只有一卷。

⑥四種三昧的第一有「常坐三昧出文殊問般若經」之文，然其引文實是出自《文殊說般若》，當初恐是記爲「文殊說般若」。

⑦「圓頓止觀」中，四種三昧其各各三昧的組織是由(一)事相，

(二)用心方法等二段構成。此異於現行《止觀》由身開遮、口說默、意止觀的方法與勸修所組成之組織，也異於《觀心論疏》所引用的「止觀」的(一)事相，(二)觀法，(三)勸修等三段之組織。

⑧「三大部私記」所見的一三四則引文中，筆者以「圓頓止觀」的卷數記錄爲線索而進行調查，發現「圓頓止觀」的第一卷有大意章，第二卷有釋名、體相，與攝法章等，第三卷有方便章，第五與六兩卷有正修正觀之破法遍，第七卷有明次位，第九卷有十境之第六的禪定境。

⑨「圓頓止觀」第二卷，有三文其對應文是在現行《止觀》第六卷破法遍之下。此當如何解釋，還有待日後探討。

⑩證真所見的「圓頓止觀」其正說段後半之調卷近於現行之《止觀》，但如其所云：「上五卷文相極略」，其組織或調卷極爲錯雜，故可視爲是「止觀」之原初形態。然其序分之文段又與現行《止觀》相同，此又當如何解釋？

⑪可以作如是推測，某個時日，某人認爲此具有「止觀」原初形態的「圓頓止觀」不具序分甚不妥當，故添加具有「止觀明靜先代未聞」之文的現行《止觀》之序分。已完備的序分（首）與未完備的正說分（體）不可能於同時成立，故應是某人之所作爲。

⑫證真所見的「圓頓止觀」，若與《止觀輔行》所說的第一本

、第二本、第三本等不同系統，則是什麼樣的「止觀」？雖然只是推測，但最澄在入唐之前曾獲得鑒真所攜入的「大止觀」，且用以作爲研究天台的資料。在叢山之古經藏中，此鑒真所攜本之寫本直至鎌倉時代還留存。鑒真之戒師弘景是荊州玉泉寺系的天台學者，因此鑒真所攜的天台文獻應屬於荊州玉泉寺系。

⑬要言之，寶地房證真所見的「圓頓止觀」，是證真以外，任何人皆不會見的「止觀」之另一別本，如同灌頂《觀心論疏》所引用的「止觀」，此「圓頓止觀」是考察「止觀」原初形態上極爲珍貴的文獻。茲將證真「三大部私記」所引用的

一三四則引文列之如次：

「法華三大部私記」所引用的「圓頓止觀」

在寶地房證真的「法華三大部私記」中，屢屢引用稱爲「圓頓止觀」的「止觀」另一別本。此「圓頓止觀」首度由證真介紹予世人，是證真以外，完全不見任何人予以記錄的如幻影般的文獻，在調查「止觀」之原初形態上，是極爲珍貴的資料，茲將「三大部私記」所引「圓頓止觀」全文條列如次。《止觀私記》有一〇七則，《法華玄義私記》十九則，《法華疏私記》八則，合計一三四則。筆者雖極力細心注意予以收錄，或許多少仍有脫落，若尚有發現，還望予以賜教。

(待續)

《解能量論》法云釋序

• 宗峰

說起因明，不能不提到陳那、法稱兩位論師。陳那論師是劃時代的人物，他是新因明的奠基者，又是整個因明的集大成者，被尊為「新因明之父」，他達到了因明的巔峰。陳那論師著名的因明專著有八部，其中《因明正理門論》是他前期的代表作，是漢傳因明研究的重要論典，《集量論》是他後期的代表作，是他的巔峰之作，也是薈萃他一生因明思想精華的一部完整論著，被藏傳因明奉為《量經》。

法稱論師是陳那論師的再傳弟子，與龍樹、提婆、無著、世親、陳那諸賢比肩，並稱為六莊嚴。他揚棄了陳那論師的思想學說，對藏傳因明產生了巨大的影響。法稱論師重要的因明著作有七部，著名的《釋量論》就是對陳那論師《集量論》的注解，也是因明學者必備的重要典籍。

因明傳入中國，可謂花開兩朵，各呈異彩。藏傳因明保存了大量中古印度的因明著作，陳那論師的《集量論》雖然被奉為《量經》，但法稱論師的《釋量論》卻是藏傳學者學習因明最權威的著作，在藏傳佛教中備受推崇和重視，並成為藏傳佛教必學五部大論之一。藏傳因明一直傳承著法稱論師的思想學說，延綿至今，無有間斷。

漢傳因明的主要典籍是陳那論師早期著作《因明正理門論》和其弟子商羯羅主為精簡《因明正理門論》而著的《因明入正理論》，被稱為「漢傳因明二論」，一直影響到今天。在佛教經典譯傳的過程中，雖然也翻譯了陳那論師的其他一些著作，但不久即亡佚。遺憾的是著名的佛典翻譯家玄奘大師竟然連代表陳那論師思想精髓的經典著作《集量論》都沒有翻譯。更

可悲的是隨著大師的離去，因明也漸受冷落，宋元以後，幾成絕學。近代雖有復甦，但還是多拘泥於『二論』，並沒有涉入因明的核心。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來，因明迎來了第二個春天，漢藏因明擋起手來，召開因明研討會、辦因明培訓班、出版因明論文集……『搶救絕學』行動全面展開。特別是近幾年來，因明研究漸成規模，一年一會一刊，兩年辦次培訓班，很多高等院校開設因明課，並且招收因明專業的碩士生、博士生，更可喜的是成立了因明專業委員會，對因明來說，成立如此國家級別的組織是前所未有的；就佛教而言，中觀、唯識等到目前為止還沒有如此高的國家級別的組織，這是因明的榮耀！

欣喜之餘，又不免扼腕嘆息：因明是佛教的重要內容，現在學界都為之如火如荼，可是佛教內部卻十分冷靜，很少有人問津。僧界的冷漠，源之於對因明的誤解，一方面以五明為依據，將因明直接排除到佛法之外；另一方面把因明僅視為辯論工具，他們認為修行不在嘴上，講究的是內證，追求的是『言語道斷，心行寂滅』的境界，而因明是言說，與解脫無關，甚至以為是修行的障礙，對因明嗤之以鼻。還有人由於因明的語言艱澀，就望而卻步了。

欣慰的是，就在這冷清的氛圍裏，剛曉法師卻發現了因明

的獨特價值，不畏艱辛，不怕坐冷板凳，甘於寂寞。潛心於因明，窮究其典籍，孜孜不倦，他悠游其間，一下就是二十年。

在這二十年來，他的擔當之志始終未變。佛教傳入中國，

宗派創立，禪淨二宗盛行。由於對禪淨二宗的核心思想的誤解、曲解，中國佛教出現的某些弊端，導致修行者的思維混亂。正思維引導正智，正智樹立正見，有了正見才能解脫，而因明的一個重要功能就是培養正思維。修學一定要有次第，而因明乃修學之始。玄奘、義淨兩位大師在印度求法時，他們所學的五科中，就有因明，學習次第也是以因明、對法為始，中觀、瑜伽行為終。『秦人好簡，自古如是』。再加上學佛者，志雖大乘，但心浮氣躁，好高騖遠，修無章法，學無次第。『一失

次第，便入魔道』。參禪念佛者，多如牛毛，可結果如何？『觀浮屠門內，變禪為慘、成淨為阱者，比比皆是』。剛曉法師看在眼裏，痛在心上，為改變佛門內修行者這一陋習，他決定以弘揚因明為志向，以研習因明為基點，以捨我其誰的氣概，敢於擔當；以度己的信念，樂於擔當；以度人的悲心，甘於擔當；以強烈的荷擔如來家業的責任感與使命感，迎難而上。他從初發心至今，擔當弘傳因明之志，二十年來，始終沒變。

在這二十年來，他『啃硬骨頭』的精神始終未變。出家人

既可以成爲遊遍山水、參盡聖地的雲水僧，也可以成爲結跏趺坐、了生脫死的禪者，又可以成爲手持佛珠、嚮往極樂的念佛者……但剛曉法師卻選擇了對經典的研習，並且偏選擇了難治的因明。說因明是難治之學，是因爲因明與古印度各種思想學派有很多交涉之處，如果沒有對古印度思想學派深入的了解，很難明了因明的內涵；因明是佛教的重要部分，如果不精通佛理，也很難獲得因明的精髓。量論是因明的核心，但量論的典籍漢譯本最近才有。比如《集量論》直至到上世紀才有由藏文翻譯的版本，可呂澂先生的是節譯本，法尊法師的是編譯本，韓鏡清先生的譯本雖然完整，但是手稿，修改之處，很難辨認，甚至塗改的地方，成了一堆墨疙瘩，簡直無法辨認。剛曉法師在解讀《集量論》的時候就是以他們的譯本爲藍本，其難易程度就可想而知了。剛曉法師並沒有因此而退縮，也沒有放棄因明的研習。因明在別人眼裏是一塊『硬骨頭』，而他憑著自己特有的一股蠻勁、韌勁和拼勁，偏要『啃下』這塊『硬骨頭』不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前行的道路愈難，其心愈專，其志愈堅。二十年來，他除了忙完自己的法務外，就沉潛在因明的典籍裏，在『啃』令人費解的因明論著，每每至深夜。有事外出，隨身物品很少的他，但絕不會少了一本《集量

論》或《釋量論》，抽空隨時翻閱。二十年來，他生活的環境發生了很大改變，但他『啃』因明這塊『硬骨頭』的勁頭，始終未曾改變。

二十年來，他的立場始終未變。無論是無著、世親菩薩時代到陳那論師時代，還是陳那論師時代到法稱論師時代，因明的架構都在不斷發生變化，由規則的規範到因的推演，再到量的認知；因明的思想觀念也在不斷變化，由陳那論師的究竟『無境』到法稱論師的方便『有境』，陳那論師《集量論》根本沒有『成量品』到法稱論師的《釋量論》中特增了『成量品』；對因明的解讀方式也在不斷變化，由單一的論著詮釋到與邏輯、墨辯多角度的比較、碰撞；對因明典籍的解讀越來越深入、細化，『過類』的取捨，現量定義的詮釋（陳那論師把現量定義爲『離分別』，法稱論師增添了『不錯亂』，藏傳因明學者又補上了『新生無欺』）等等。在因明異彩紛呈的嬗變中，剛曉法師始終站在大乘佛教的立場，始終以『唯識無境』爲思想核心，以陳那論師的理念爲準繩，從不迷信權威，也不人云亦云。無論是《集量論》解說，或者是《釋量論》講記，還是《量理寶藏論》講記，都是如此。剛曉法師堅持這一原則，二十年來，從未改變。

剛曉法師研習因明在不變的基礎上，也有變化。他不僅研習了「漢傳二論」，還深入探討了因明的量論。他的《集量論》、《釋量論》、《量理寶藏論》等的出版，填補了漢傳因明解讀量論的空白，打破了漢傳因明只研究「漢傳二論」的僵局，標誌著漢傳因明進入新的格局。

從剛曉法師的研習成果可以看出，並不是一本本的專著，出版的因明類的著作大部分是講記。佛典浩瀚，義理深奧，「宅中寶藏，非指示而莫曉；衣裏明珠，必解說而方知」。講記是講經說法的記錄，講記是講經說法的一種方式，它最大的優點就是能彌補現場說法稍縱即逝的不足。從另一方面說，它就是經典的解讀，是原著作者生命的延續，是原著作者思想精華的凝聚。肩負著對經典的繼承，避免經典的隱沒和淪失。對經論的講記相當於孔子所說的『述而不作』的『述』。『述』即是對經論的解讀和詮釋，能『述』好，並非易事，解讀者必須對原著思想有透切的把握，這需要解讀者有卓越的理解力與廣博的知識。『述』，但絕不是照本宣科，死板地對原意重覆，而是在對原典證明的基礎上，伴隨著對原典的理解和陳述，將原典的精髓昇華，將原典的思想拓寬和深化。

講記，如果解讀者只能在原典所劃定的籬笆牆內跑馬，依

附於「大師」的羽翼之下，不敢越雷池一步，那麼，原典就如同一具枷鎖，束縛了解讀者的手腳。解讀者只是一個傳話器，自己的腦袋，別人的思想，只能消磨自己的生命時光，別無他益。其實，解讀者不僅可以將原典欠缺之處補之，錯誤之處改之，還可以就「原典」而評說，托「原典」而立說。

剛曉法師出版的這些講記，並非同一種模式，同一種步調，亦步亦趨，生搬硬套地依文解字。縱觀他的這些講記，就不難發現他的思想的變化。從刻意忘掉自己，進入作者的角色，或者只是把讀者引領到佛菩薩面前，到在解讀原著的時候，對某些章句提出自己不同的看法，正如朱熹在他的《大學章句序》中所說『間亦竊附己意』。再到現在的於讀原典時刻意要『show』一下，甚至『有些跑偏』，大有『我注六經』變成了『六經注我』的意味。這種思想不僅表現在剛出版的《定量論》、《釋義》中，更表現在即將出版的《解能量論》法云釋》裏。

法稱生活的年代，佛教發展的黃金時代一去不復返了，已經顯露出明顯的頹勢。法稱論師看到大部分的人士都喜歡世間那些庸俗的知識，不再修學能增長智慧的佛教論著了，不但不學，還生起瞋恨心。更可氣的是將他的著作繫在狗尾巴上，讓

書頁散落各處，來奚落他。這是佛教的不幸，也是時代的悲哀。

「如衆河流歸大海，吾論隱沒於自身」無不流露出他對世人可憐可悲的憂傷之情，無不流露出他對自己論著知音難覓可嘆可惜的失落之感。儘管如此，他還想拯衆生於倒懸之危，救佛教於累卵之急，決定將《釋量論》深奧的義理讓弟子帝釋慧做注解，並借此機會培育後學，擔當起紹隆佛種、續佛慧命的重任，使佛教後繼有人。可是限於天資，帝釋慧不能充分把握他的思想精髓，三易其稿，他都不滿意。爲了給弟子做示範，於是就自注了《釋量論》的第一品——爲自比量品。

正確的認識只有兩種，一種是現量，另一種是比量。我們凡夫沒有達到真正的現量的能力。我們認識事物的過程就是思維的過程。爲自比量品就是探討如何獲得正確的思維、明辨是非的理智。法稱論師在解釋陳那論師的《集量論》時，就把「爲自比量品」放在首位，給弟子做示範時又把它作爲範例，可見此品在法稱論師心目中的重要地位。

法稱論師的這個自注也稱《解能量論》，長達十一卷之多，內容可謂夠詳盡的了，如果再對它釋義是否顯得多餘？其實，不但不多餘，而且十分有必要。學佛的根本目的是爲了解脫，能否解脫的關鍵首先就是能否有正確的思維以獲得正見。但

佛法無人說，雖智莫能解，更不能有所受益。《解能量論》的釋義有助於正確思維，獲得正見，有利於解脫。

因明是佛教的，但又不爲佛教所獨有。因明的價值不是僅提供「史」的資料，成爲考究歷史的活化石。「絕學」不絕，它就在我們生活之中，未曾離開我們半步。因明論著中「量」的獨特方法，對人們認識事物具有有效的實用價值，古代如此，當今也不例外。因爲不同的時代，會面臨不同的問題。而一本著作不可能脫離它的時代，但可以超越它的時代，它雖然不能提供現成的答案，卻可以爲後世提供思想性的見解，後人在解讀著作時，根據其所蘊含的義理，針對所處時代的問題就可以尋找到解決問題的方案，《解能量論》也是如此。當今與法稱論師所處的時代差別很大，只有對他的著作結合當今時代做進一步闡釋，才能發掘出應有的、新的價值。

剛曉法師憑著深厚的佛學功底，卓越的見識，敏銳的洞察力，獨特的風格，在解讀法稱論師的《解能量論》時，不斷迸發出新的思想火花，並有新的發現，提出新的見解。這對領悟《解能量論》的內涵，對修行、生活都大有裨益。剛曉法師的這本《解能量論》法云釋》的價值也在於此，其意義也在於此。

從辯論術邏輯到知識論的發展（三）

——以大明學為主

• 林維明

3. 辩正論品

本品是對推論中之「根據」正確與否作辨別，例如以

邏輯上的「常」、「無常」兩種概念之論辯為例，如：

難者先問論者：「神為常？為無常？」。立者答曰：

「神非造作，故常；瓶等作法，故是無常」。立者肯定神常，是取「非造作故」為理由；而取瓶等為異喻、作法是無常。以宗、因、喻論式為：

宗：神常。

因：非造作故。

同喻：（未說出）。

異喻：若無常，皆造作，如瓶等。

因為理由，必須立難共許。本例中沒有同喻，無法了知。

故此言需補足，才能為人所信服。

4. 相應品

「相應」是指兩概念間有相同或相異性進行類似推論以助發正理。「分」為同、異兩類：

一、以同顯義者為同。如言：「同具無所有」性。例如「煩惱盡處，是無所有；虛空之性亦無所有」。因為「煩惱盡處」和「虛空」都是「無所有」，故名為「同」。

二、以異類顯義者為異。如言：「非作」與「作」。如云：「涅槃非作，故常；則知諸行作，故無常」。使用諸行，由於造作，故用無常來顯現涅槃非造作，故常的道理。

「涅槃」與「諸行」的性質分別是「非作」與「作」，其性質差異，故名為異。「相應」有二十種問答法，若能精

通則名爲解真實論。否則將稱爲未通達議論之法。如下列問答。

問曰：「色以眼見，聲爲耳聞，云何言同？若色異聲

，色自無常，聲應是常；以色根覺故無常；我非根覺，故常」。

答云：「瓶我俱有，有若同者，瓶即無常，我亦應爾。若說瓶有異我者，可言我常而瓶無常，常有既同，我應無常」。

由此上問答，可知一概念可能包含很有意思。立難雙

方，各取利己之論據，而形成概念性質之同異，以下列舉二十相應論辯法，加以說明：

1. 增多：就是論體中，本不具之性質，增飾其上。論曰：

「我常，非根覺故，虛空非覺，是故爲常。一切不爲根

所覺者，盡皆是常。而我非覺，得非常乎？」這是增多

「而我非覺，得非常乎」語句之不常。難曰：「虛空無

知，故常。我有知故，云何言常！若空有知，則非道理

，若我無知，可同虛空，如其知者，必爲無常，是名增多」。假如論述中未增多「若空有知」義，則不能證成

我常。

2. 損減：依論所立的喻，以反斥他所立的宗。如說：「若空無知，而我有知；云何空喻於我乎？」以空喻於我，使我損減「有知」義，這就是損減。

3. 同異：如論曰：「如立我常，引空爲喻」。難云：「空我一者一法，何得以空喻我。若其異者，不得相喻，是名同異」。此例反駁者質疑「空」與「我」相同或相異？若同則爲一體，何能爲喻；若異，更不能相喻，故或同或異皆不可類似，平量同異的辯論，稱爲「同異」。

4. 問多答少：論者的論法較完整叫「問多」；而難者的論法較不完整，則稱爲「答少」。如立論者言：

宗：我常。

因：非根覺故。

喻：非根覺故常，如虛空。

而難者僅言：「根覺，不必盡常」。

由於難者所言不能引來作證，此即爲：「問多答少」。

5. 問少答多：是指立論者論法不完整，而論敵的論法完整

。如立者言：「我常，言非根覺」。難者說：「非根覺法，凡有兩種：微塵非覺是無常，虛空非覺是常法，汝

何得言非覺故常」？

6. 因同：欲以取喻與因同以強化論旨。如立者言：「我常，非覺故，如空」。難者言：「空與我異，云何俱以非覺爲因？」此即爲「因同」。

7. 果同：以「同因」應當「同果」進行類比推論的論難。

如論者言：「我是常，如虛空」。難者說：「五大（地、水、火、風、虛空）成者，皆悉無常，虛空與我亦五大成，云何言常？」這就是「果同」。

8. 遍同：論題具有普遍性的類比推論。如立者言：

宗：虛空常住。

因：非覺故。

難者曰：「然虛空者，徧一切處，一切處物，豈非覺也」，是名「遍同」。

9. 不遍同：取非具有普遍性者爲喻，藉以不同論斷命題。

如立者言：

宗：我常。

如立者言：

宗：我常。
因：非根覺。

因：非根覺。

難者：「微塵非遍，而非根覺，是無常法，我非根覺，

云何爲常？」是「不遍同」。

10. 時同：用現在、過去、及未來三個時段，附加於理由之上，而進行論辯。如立論者言：

宗：我常。

因：非根覺。

難者言：「汝立我常，言非根覺，是爲現在、過去、未來？若言過去，過去已滅；若言未來，未來未有；若言現在，則不爲因。如二角並生，則不得相因」。這便是「時同」。

11. 不到：以宗、因間，無實質關係而論辯，因不能證宗。

難者說：「汝立我常，非根覺，到故爲因，爲不到乎？若不到，則不成因。如火不到，則不能燒；刀不到，則不能割。不到於我，云何爲因？」是名「不到」。

12. 到：若理由（因），可達結論（宗），則因與宗可混合

爲一，無復有因之存在，以此進行論辯。如立者言：「我常，非根覺我常，非根覺」。難者言：「若到因者，到便即是無有因義」這就是稱爲「到」。

13.相違：整體與部份所含性質違背即爲相違，如：

論曰：「一切無常，我非一切，故常」。

難者應斥言：「我是一切之一，故應無常」。這就是「

相違」。

14.不相違：同類應具共相，稱不相違。如論曰：「我非根

覺，如同虛空」。難者應斥之爲：「虛空和我應立同等位置，虛空不覺，我亦如是，若我可覺於苦樂，虛空亦應如我，無有異」。此爲「不相違」。

15.疑：論法不明確，令人生疑，其論旨未可決定。如難者

斥「我是常」的論斷而說：「我本來就有，但小時的我

與現在的我是一樣的面相嗎？讓人生疑是常或是無常，是名爲「疑」。

16.不疑：肯定之論旨，必有可靠之論據。如論曰：「我非

根覺」。問云：「你說我非根覺，應說因緣，否則論旨

自壞」，這就是「不疑」的範例。

17.喻破：藉用譬喻以破斥立論者。如言：「我常，非根覺故」。難者應斥說：「樹根與地下水亦非根覺，而是無常。是故根覺之物，不一定常」。

18.聞同：祖師大德所著經典教義稱爲「聖教量」或「經說」。若所聽聞的聖教量具有同異歧義，則無標準。如論

曰：「以經說，我非覺故，知是常者」。難者斥說：「

經中雖說我常或有我；但也說過無我及無我所。如我是

常，諸經不應有異」。這便名爲「聞同」。

19.聞異：聞量中，經過傳衍發展而生出相反義，是爲「聞異」。如論曰：「信一經，以我爲常」。難言：「若汝信一經，以我爲常，亦應信餘經，我爲無常，若信二經，則我應亦常，亦無常」。

20.不生：因果（宗因、理由與結論）關係不能察覺。如論

曰：「以有因知有我」；或「以無而知無」。難者應質疑：「你以有因知有我，則樹的種子應生樹，若以無而

知無，則種子並沒有樹的形相，故不應得生」這就是「不生」。

（待續）

遊行經的教示（二）

• 何世亮

一、令法增長

當時，阿闍世王想攻打跋祇國，於是他就命令婆羅門大臣

又說：「阿難！汝聞跋祇國人，君臣和順，上下相敬不？」
阿難答：「聞之！」

禹舍：「請你到闍崛山中，請教世尊，看我攻打跋祇國，這樣的計劃，可不可行，世尊是大智慧者，必然會有正確的意見。」

佛說：「若能如此，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於是大臣禹舍就乘坐寶車，來到了耆闍崛山中，請教世尊的意見，他說：「跋祇國人自恃勇健，民衆豪強，不順伏我，我欲伐之，不審世尊有何教敕？」

禹舍表達了阿闍世王的企圖，但是世尊並沒有直接回答。
佛說：「阿難！你有沒有聽說，跋祇國人奉法曉忌，不違禮度不？」

阿難說：「有！」

佛說：「若能如此，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又說：「阿難！你有沒有聽說，跋祇國人孝事父母，敬順

師長不？」

阿難說：「有！」

佛告阿難：「若能爾者，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佛說：「若能如此，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

能侵損。」

又說：「阿難！你有沒有聽說，跋祇國人恭敬宗廟，致敬鬼神不？」

阿難說：「有！」

佛說：「若能爾者，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又說：「阿難！汝聞跋祇國人，閨門真正潔淨無穢，至於戲笑，言不及邪不？」

阿難說：「聞之！」

佛說：「若能爾者，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又說：「阿難！汝聞跋祇國人，宗事沙門，敬持戒者，瞻視護養，未嘗懈怠不？」

阿難說：「聞之！」

佛說：「阿難！若能爾者，長幼和順，轉更增盛，其國久安，無能侵損。」

這時，大臣禹舍在旁邊聽到了世尊與阿難的對話，心中便有了答案，他說：「彼國人民，若行一法，猶不可圖，況復具七，國事多故，今請辭還歸。」

以佛法而言，世尊當然不喜歡看到戰爭，因為每次的戰爭都會因為貪欲而造成很大的惡業，好在阿闍世王還能尊重世尊的意見，而化解一場災害。

於是世尊就藉機向大眾說法：「我當為你們說七不退法，諦聽！諦聽！善思念之。」

佛說：「七不退法者：

一曰：數相集會，講論正義，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二曰：上下和同，敬順無違，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三曰：奉法曉紀，不違制度，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四曰：若有比丘，力能護衆，多諸知識，宜敬事之，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五曰：念護心意，孝敬爲首，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六曰：淨修梵行，不隨欲態，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七曰：先人後己，不貪名利，則長幼和順，法不可壞。」

七不退法者，就是七個維持國家興盛及保持正法不衰的方法，這七個方法不僅適用於個人的修行，同時也適用於國家大眾的行持，國家與個人的安全是息息相關的，所以佛法也不是出離社會的。

佛又說：「復有七法，令法增長，無有損耗：

一者，樂於少事，不好多爲，則法增長，無有損耗。

二者，樂於靜默，不好多言。

三者，少於睡眠，無有昏昧。

四者，不爲群黨，言無益事。

五者，不以無德而自稱譽。

六者，不與惡人而爲伴黨。

七者，樂於山林閑靜獨處，如是比丘，則法增長，無有損耗。」

又說：「復有七法，令法增長，無有損耗，何謂爲七：

一者，有信，信於如來，至真，正覺，十號具足。

二者，知慚，恥於己缺。

三者，知愧，羞於惡行。

四者，多聞，其所受持，上中下善，義味深奧，清淨無穢

，梵行具足。

五者，精勤苦行，滅惡修善，勤習不捨。

六者，昔所學習，憶念不忘。

七者，修習智慧，知生滅法，趣賢聖要，盡諸苦本，如是

七法，則法增長，無有損耗。」

(待續)

湛然寺因明論典流通

大乘掌珍論、大乘廣百論釋合訂一冊

因明正理門論述記、因明入正理論釋合訂一冊

因明大疏

因明大疏蠡測

因明學研究

因明句身初例

古因明要解

因明文集(第二冊)

因明文集(第三冊)

因明新例三種

因明入正理論講義

因明論疏瑞源記

藏傳因明

戒堂外錄

佛隴文集

福田文集(第一冊)

福田文集(第二冊)

因明概論八講

思想方法(上)

會本因明論疏明燈抄(二冊)

劃撥帳號：三一九三五一
戶名：聖哲

法庭佛語（二）

業與宿命

◆ 證 義

我們常說：「觸袖之合，亦是累世之緣。」，也就是說，兩個完全不認識的人，偶然的機會擦身而過，都必須是好幾世的緣份，才有可能發生。因此，今世能成為父母、兄弟姐妹、

夫妻、子女、同事、朋友的緣份，更是不容易。而這個緣份，都是由我們過去和現在造作的「業」所牽引，所謂：「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是也。但是我們必須知道，有「因」，不一定會有「果」，還有看「緣」是否成熟，如果把「緣」去掉了，就會掉入宿命的謬論。生活經驗越多人，有時反而會相信宿命論，因為回首一生，感覺一切好像早就安排好了！其實這是因為我們今生努力不夠的結果，我們前世種下「因」，今生沒有辦法反省，或努力去改變

，當然就會朝著這個「果」發生，如果我們能努力去改變這個「因」，那這個「果」就不一定會發生了。

有一個四十多歲的婦女，二年前得了大腸癌，先生又外遇而與人同居，拋妻棄子。被告在病中，靠著娘家接濟，辛苦撫養子女。某天晚上她在廚房煮飯給小孩吃，先生突然回家，跑進廚房對著她大喊：「你給我出去，這是我家，你沒資格住這裡！」，她含著淚，不理他。沒想到先生拿起攝影機，向她說：「我要錄下你在我家的證據，要去法院告你」，然後一直跟著她，錄下她的一舉一動。

可憐的她，想到苦命的一生，不禁悲從中來，一時生氣，搶下先生錄影機，摔在地上。這下讓先生找到機會了，於是向

她說：「你毀損我的東西，我要告你……」。

不久她接到法院傳票，先生告她毀損、傷害罪嫌。法院開庭時，她平靜的陳述整個過程，然後呆望著前面，她沒有哭泣。法官聽她說完，覺得不可思議，問她：「你說的是真的嗎？」

她忍不住了。突然轉過頭，用手掩住嘴巴，眼眶淚水流直。但她沒有哭泣，仍然堅強的忍著。經過癌症化療的摧殘，本已羸弱不堪的身子，顯得更憔悴。法官望著瘦弱的她，說：「社會上竟有這種事……」。

今世能成爲夫妻，真的很不簡單，但在現實生活裡，往往因爲受到貪瞋癡的影響，而必須承受很多苦難。他們兩人因爲前世有很好緣份，今世能成爲夫妻，但先生因貪慾而毀了美好家庭，本來是美滿好的結果，卻因此痛苦不堪。這絕不是命運早就安排好的，而是自己受到貪慾的牽引，造作惡業的結果。

大乘起信論云：「所謂雖念諸法自性不生，而復即念因緣和合，善惡之業，苦樂等報，不失不壞。雖念因緣善惡業報，而亦即念性不可得。」，意思是說，我們應該體悟諸法雖然並

無自性，但也要體悟諸法是因緣和合而成的道理，善惡行爲所產生的苦樂業報，都不會壞失。反過來說，雖然了解有因緣法及善惡業報的觀念，也要同時了解自性不可得的觀念。我們把這意思簡單說，就是我們一方面必須體悟諸法緣起緣滅，因造作善惡之業，就會有苦樂業報。另一方面，在緣起緣滅的世俗裡，也必須體悟諸法是無自性的。由這段話我們可以了解，緣起緣滅才是現象界的因果定律，並不是任由命運擺布的宿命論。種下一個「因」以後，必須有「緣」的產生，才會發生某種結果，而「緣」是一個未知數，可以是外在的因素，也可以是自己的因素產生的。因此，也許我們正身處一個痛苦的環境，但是可以藉由自己的努力而改變的，同樣出生在貧苦家庭的小孩，有人墮落成壞人，也有人很有成就，同樣的「因」，卻有不同「果」，就是因爲「緣」的不同。這個案件裡的可憐婦女，法官最後告訴她：「好好栽培小孩吧！」，她如果能把心思用在教育小孩上，相信在往後的日子裡，可以跳脫悲苦的心情，而且將來小孩有成就，也可以改善困苦的環境。

天竺巡禮

• 南船

古老的天竺是個宗教紛芸的國度，二千餘年前大宗師釋迦牟尼佛發明了佛教，隨著千百個春秋月流梭到廿世紀末的當代。三百二十餘萬平方公里（約台灣的九十倍）的領土面積，十億左右的人口，依專家日前估測，不久之後，其人口數將超越中國大陸；如今的物資經濟貧富差距極大，仍以窮人佔多數，教育尚未普及，近百分之七十的文盲；而另一方面，印度卻又是擁有核子武器及航空母艦的南亞霸權！即便教團教法在當地已式微，印度風情和聖蹟仍予各國教徒諸多的思慕與嚮往。

早昔留學僧首要克服的困難是交通，其次才是氣候水土與飲食。如今陸海空的交通不成障礙了，氣候水土與飲食卻依然殊異而頗有考驗。自三月到九月的夏日氣溫經常逾攝氏四十幾度，十月至翌年二月溫度較低，較適合前往，但一天內的溫差常令人感覺像是歷經春夏秋冬的變化，包含尼泊爾在內，水質不甚理想，食物與中國風味截然不同。此行隨宏印法師和印度通魏教授前往朝聖的半月時光，全團四十六人僅三人身體無恙，

其餘或重或輕都出現了狀況，不得不令人敬佩嘆服古德爲教爲法忘軀的大無畏精神。

• 王舍城的驛馬道

王舍城是恒河流域中兼有平疇綠野與鍾靈毓秀的古老城邦，兩千餘年前釋迦牟尼佛在此地弘化演繹的聖景依稀仍可尋訪。

車子在王舍舊城郊的山麓隘口停了下來，抬頭仰望，方石堆壘的城牆自山腰的路隘向兩邊迤邐至峰頂，高的一端就是靈鷲山的西峰多寶山。城的氣勢雖不若中國的長城，卻也展露著幾許古意。一行進入山隘口的城內；一個斷坦遺蹟處，車轍深痕達半尺餘的馬車道已然風化成硬石路，馬道上並雋刻著千百年前的古天竺文字。

古早的驛馬車不知行蹤何去，今日的王城舊地卻風韻猶存；約可載客兩人至四人的小款馬車，板椅板欄及馬輶兩端衡木刻繪著典麗圖樣，馬頭上插著花翎羽鈴鈴噹噹的奔馳在那爛陀，多寶山，七葉窟（大迦葉等第一次五百結集佛經處，附近另有

迦葉潛修之石窟），竹林精舍等地的柏油路或碎石路上，馬蹄

蹣跚的乘著愜野悠情到達靈鷲山麓，再朝山登上昔時釋尊教誨大眾的說法台，抬眸遠眺，向晚的霞暉已將西山染為橙黃透紅。

• 靈鷲山的夕照

釋迦牟尼佛於王舍城郊的靈鷲山弘化時，除了演說妙法蓮華經，另也開示多部的般若學。或許是法華因緣殊勝，靈山，尤其西北隅的多寶山成了法華勝境。日本日蓮宗的徒裔不但在多寶山上建築莊嚴無比的佛舍利塔，近旁也蓋了法華專門寺廟，其前豎石上刻勒了筆勢纖細流麗的「南無妙法蓮華經」的漢文七字，那是受中國天臺影響的日蓮宗特有的禮敬方式，但日蓮徒裔似乎不甚重視天台的止觀或法意，而獨獨強調頌拜「妙法蓮華經」五字的大功德。

日蓮宗教徒爲了便利信衆朝禮多寶山佛舍利塔而搭建了流籠電覽車，更在七葉窟的山下附近興建了雅潔舒適的法華招待所。唐宋以前，扶桑國大和族的種種幾乎都脫離不了支那（中國）的風格影響，元帝國渡海伐日失敗後，日本人在許多方面似乎就不再理會固步自封的中國，舉步堅實的向遠洋遠地邁進！

玄奘大師於那爛陀寺入學後曾到王舍城和靈鷲山禮聖參學，那時，奘師已有大象當交通工具，猜想大師是騎著象前往靈鷲山的。奘師留學那爛陀五年，靈山與那爛陀同屬摩揭陀國，相距約十幾二十里，推測奘師到靈鷲山洞窟小住獨參的數次應不

少。

自多寶山徒步到靈山橋恰是夕陽西斜時分，一行四十餘員披上海青，正襟斂心，在宏印法師的敲鑼引領下，頭足接地的朝頌上靈鷲山的世尊說法道場。露天的靈山講臺佔地不大，約僅一、二百坪，附近有些石窟，應是世尊於此弘法時徒衆散居的地方，所知曉的有阿難尊者和玄奘大師的小洞窟。

靈山的視野清明曠遠，亟目天涯，西山的暉陽將沉，衆人在法師的帶領下於妙法蓮華經的說法台前暮課共修，感恩加懺悔，不禁動容淚湧。

• 大乘梵宇的那爛陀

那爛陀佛教大學距離王舍城約十六里之遙，起先是南邊菴沒羅園水池中的一條龍名，後來在龍池旁建了寺苑道場，遂以那爛陀爲名。又依玄奘大師的記載，佛在世時，當地的五百位商人曾集資十億向菴沒羅園主人買地奉獻給佛陀，釋尊因而於此地說法三月，商人並有多位證果。

自五世紀創建，歷六代帝王的經營，至十世紀是那爛陀最璀璨輝煌的時期，玄奘大師留學時，常住和留學僧已達萬人之多。因爲宣揚的是大乘教習，也鑽研因明，聲明，術數醫方等學問，每天所開的課程講座達一百多場，接納了衆多的外國菁英學僧，且學雜膳宿費全免，我想，這都是那爛陀寺被尊崇爲大乘佛學的搖籃的主要原因。

六王在此所逐次擴建的學苑道場最後用磚牆圍遶成單一的寺宇，內含八個院所，學寮院全都是四層的樓閣。依玄奘大師的記載和宏印法師的形容，那爛陀的面積約有數百甲的規模！目前發掘出土的僅是部分。奘師初到那爛陀是被安置在幼日王院的覺賢房第四樓閣，甫過一星期，另安排到上等寮房，位於護法菩薩房的北側。按慧立法師所著玄奘大師傳稱，奘師在那爛陀受到極優厚的待遇，包括，日得擔步羅果一百二十粒，檳榔子二十顆，豆蔻二十粒，龍腦香一兩，上等特大烏豆米一升（摩揭陀國獨產的上等米），月給油三斗，酥乳任意取用，免出坡免接職事，並有一清潔員協助打掃寮房，出門則有象輿（背上裝置有舒適座椅的象）代步。那爛陀寺逾萬的常住和客僧中，這般厚供的連奘師在內總共才十人。

慕遊至此，千百年前學風敎習鼎盛的大乘寶院旁佛仍可在古蹟斑駁序列有致的殿閣堂塔中尋得。拾階登臨高聳巍峨的舍利佛舍利塔頂部，眺望四方，蕩蕩的大乘法脈猶似飄在風中的梵音，永不歇步的飄向娑婆世界。

• 河沙有情

發源於喜馬拉雅山的恆河是各宗教的聖河，也是印度人的生命之河。生命的意義是多重的；在上游的尼泊爾境內，死亡的人幾乎都用火葬，少部分靠西藏山區也有用天葬。火葬台就蓋在上游的恆河畔，首都加德滿都近郊的水岸葬場瀰漫著氤氳嵐

氣，自上游而下依序羅列著王族、總理。朝臣、平民的火化台。天竺人對生命看的比較淡比較輕，柴火一把將軀骸燒化，存者抓起亡者的骨灰，靜穆瀟洒的撒入恆河，讓短暫無常的幻化之軀千里水迢的流過印度平原流向大海。

緊傍於葬場的古樸市街沒有一般市集的擾攘，袖珍寧靜的街道擺售的盡是令人流連不去的古物；裝在小木盒裡的數十百種色彩繽紛的丹朱、綠粉、藍砂等天然礦物採製的顏料在微射的陽光下妍麗鮮明，各色絲綢織繡的細緻香囊典雅的絲巾，小檀香中密那紫菩提等各式佛珠……。

印度境內的恆河中下游水量相當豐沛，岸畔遍佈著金黃色的沙粒，一旦陽光照射，便投映大片奪人的光芒。因為時間緊湊，趕著大清早天未亮前往思慕已久的生命之河；乘坐的舟筏自印度廟、興都教廟、耆那教廟連延聳立的碼頭出發，晨霧籠罩著河面，攝氏十度不到的恒河畔浸泡著數十位不畏寒冷的虔信教徒，猜想是岸邊那些巍峨廟宇的信衆。微風吹來，輕輕撥開水岸的霧幔，岸上的古老殿堂乍然又現，隨著水霧的濃淡，飄忽著一種朦朧的神祕，此時，河水依舊茫茫，上不見來源，下不見去處，心靈的歸宿恍若渺遠難及又秀如近在咫尺。

渡舟緩緩泛至河心，俯身放一盞蓮華細燭水燈，若有願若無心，任它隨波漂浮，也許流向海角，也許奔逐天涯，也許，霎那失滅……。

歇龍石

◎ 月中雲

人人都有些經驗，盛夏白天暑氣令人昏頭腦脹，在未有冷氣的時代，很盼望夜晚的來臨。月娘露臉，暑氣即消。如果再來一股清涼風，單身的熱氣頓時清涼舒適。

話說五台山又叫清涼山。五台山所以會清涼，除了地勢高聳，海拔三千多公尺。聽說五台山有一塊歇龍石，也是五台山清涼原因之一。

歇龍石本在東海龍王處，怎會移到五台。它有一段感人故事。

五台山海拔三千多公尺。地質非常惡劣，農民們無法種植農作物。而人人知道，五台山的主人翁是文殊師利菩薩，菩薩發願在此五台山傳播佛法。要人民接受佛法，所謂法輪未轉食先轉，應先解決人民的經濟問題。農民以種植農作物為主要經濟來源。故菩薩決定先改變這樣惡劣的環境，好解決農民的生活。聽說東海龍王擁有一塊歇龍石，可使炎熱變清涼。於是變化成一老和尚，到東海龍王處想借歇龍石。老和尚一到東海，一股清涼之氣迎面撲來，身心都感到涼爽舒適。面見東海龍王，說明來意。但龍王不肯借，此石是龍王每天工作回來，便躺在其上休息的寶石，豈可輕易借出。

老和尚請求說：為農民著想，希望慈悲借給。龍王估量這位年

邁力衰的老和尚，沒那麼大力氣搬得動這塊萬斤重的歇龍石，就假意應允借給。沒想到老和尚口念呪語，巨石即刻變成彈丸，塞入袖筒就走。文殊菩薩將此歇龍石放在中台瓦廣村東北的一條山谷中，整座五台山悶熱的暑氣頓時消失，一股清涼微風徐徐飄來，人們都感到清涼極了。

一切熱惱包括外在的環境惡劣壓迫，以及內心世界的不安。故法華經說：「三界無安，衆苦充滿，甚可怖畏。」在這七情六欲的世界裏，每天要承受人間環境的干擾，受著水深火熱煩惱。每天追求官能的享受，有人雖可以稍微淡泊物質的追求，但對生命的執著貪戀，和自我價值的追求，層次雖然不同，苦惱卻是一樣。所以佛說三界如火宅，衆苦逼迫。世人一直向外追求，狂奔不止，不知回到家來躺在歇龍石上休息，最後累死爲止，現代有個名辭，叫過勞死就是。

人人知道文殊代表智慧，祇有有智慧的人，纔會想到借歇龍石來歇息一切的追求。有福報的人纔能坐在歇龍石上，免去熱惱。沒有熱惱的人就是有福報的人，纔是清涼自在的人。今天學佛，無論修持任何一種法門，不就是祈求能夠消除憂惱，得到清涼自在。

聞子規

十年已超故鄉情，客裏淒涼不耐聽。
啼到蜀天空有恨，水流依舊月還明。

白謂

自謂清貧苦，那知即是安。路從平去好，
事到口開難。松老心長在，花紅色易殘。
浮生既如許，渾作夢中看。

宋釋斯植

宋釋斯植

湛然詩鈔

一三五

宿雲山房

宋釋斯植

縹渺沉虛碧，清池見宿雲。松聲臨石斷，
山影與泉分。芳草經年夢，幽禽隔徑聞。
倚欄吟未盡，紅日又將曛。

偶成東續芸

宋釋斯植

相看又一春，花亂馬前塵。湖海他鄉路，
煙霞幾處人。草連閑地遠，鳥入暮山頻。
多少淒涼事，那堪白髮新。

送故人之天台

宋釋斯植

新綠又成陰，歸期直到今。人行芳草遠，
犬吠落花深。野店春寒雨，江城橘樹林。
無情名利事，休繫一生心。

送敏上人歸永嘉

宋釋斯植

風光苦變遷，客裏對殘年。別我此時路，
問鄉何處船。斷雲連雨雪，落日遠人煙。
又向龍湫畔，開扉近瀑泉。

湛然詩鈔

一三六

上竺寺

宋釋斯植

古寺寒橋路，鍾聲靜忽聞。數峰平處合，
一水眾谿分。老樹煙蘿雨，殘燈石塔雲。
閑心寄幽寂，似覺遠塵紛。

山中即事

宋釋斯植

千峰當此境，誰可共登臨。月過秋池靜，
雲歸古木深。懶觀前去事，已悟未來心。
更欲尋詩伴，相攜向石林。

一〇三年四月份會務報導

(會訊第392期)

捐款芳名錄

(總計肆萬玖仟壹佰元整)

叁仟元：劉鎮誠

壹仟伍佰元：悟徹法師

壹仟元：咪咪

玖佰元：吳建志

吳謝錦治

伍佰元：釋道益

瑞展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李承育

吳燕靜

徐淑媛

陳文宗

洪振銘

方宏鍊

顏條一

鄭景陽

貳佰元：王建宗

王延銘

王昱絜

林融唯

侯坤隆

陳其彬

宋沛玲

祝昌鼎

肆萬玖仟壹佰元整)

伍佰元：釋道益

度小月

林吉利

林良燦

郭力環

傅冠盛

李慧玲

徐黃貴美

李焜茂

徐鈺銓

謝孟哲

謝金花

陳永漢

陳淑真

宋淑真

洪陳老速

洪貴玲

洪桂莉

洪桂昭

彭端迪

許瑞玲

許瑞玲

洪秀源

洪秀宏

洪高龍

顏高龍

洪秀宏

韓立銘

許汝櫻

洪秀源

洪高龍

洪秀宏

方宏鍊

高淑惠

江英嬌

江柏興

林世豐

林春珠

吳美樺

吳美樺

鄭景陽

王昱絜

王建勳

王建勳

王建宗

103年4月份收支明細表

收	上月結存	\$ 596,871	90
支	本月收入	\$ 49,100	00
入	收入總計	\$ 645,971	90
	<u>教育文化支出</u>		
	福田雜誌第334期印刷費用	13,700	00
	福田雜誌郵寄費用	4,843	00
	劃撥代金手續費	100	00
	<u>濟助支出</u>		
	勇木欽霖廷華涓雅溪興娟		
	黃怡楨黃怡瑄黃郁儒黃秋南黃豐隆黃志揚		
	黃志新黃志武黃惠伶黃許金鳳黃怡錦傅廷捷		
	傅廷涵傅廷斐韓怡君韓立仁韓孝宗韓孝恩		
	韓蕙蕉霞張意慈張景富張靜芳張瑛璉張黃秀鸞		
	徐明汶侯燦榮侯汝其侯婉茹侯舜姍楊耀任		
	楊童凱陳樹剛陳國華陳永川陳紫雲陳儀婷陳柳朱歐陽瑩		
	翁玲姬康家銘廖祥宇劉孟琴劉鶯嬌葉煌杰許福枝郭阿英		
	邱煥斌邱雍舜邱玟諭祝遠恒曾月里曾華宥		
	邱昱誠	76.7 %	
	本月合計	\$ 608,328	90
	收支比較		

會長：顏高龍
副會長：孫申娥

湛然寺福田功德會

4月份救濟事蹟

- 
1. 本月固定幫助戶：黃○勇先生、吳○木先生、洪○欽先生、吳○霖先生、張○廷先生、葉○華女士、葉○涓女士、白○雅女士，以上各貳仟元整；蔡○興先生、翁○溪先生、鄭○娟女士，以上各壹仟元整。



舊照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九月道海長老蒞臨藏經樓合影

• 贈閱 •

■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五日出版
■ 佛曆三〇四二年五月十五日出版
■ 發行人：雲庵
■ 電話：(06) 2228518
■ 傳真：(06) 2216267
■ E-mail : Chanjan.kuochue@msa.hinet.net

■ 郵政劃撥：0366921~4 福田雜誌社帳戶
■ 社址：臺南市70050忠義路二段38巷8號
■ 印刷廠：先進印刷社(臺南市育樂街115-1號)
■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局版臺省誌字第991號
■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267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交寄